# 最新养老院应急预案(汇总14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雾凇晨曦 更新时间：2024-07-15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养老院应急预案篇一为了有效预防传染病发生和控制传染病疫...*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相信许多人会觉得范文很难写？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一**

为了有效预防传染病发生和控制传染病疫情的扩散，确保全区养老服务机构人员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维护社会稳定，特制定本预案。

疫情防控应急工作小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工作职责：结合我区实际情况，督导各养老服务机构全体人员开展健康状况监测，完善从业人员及入住老年人健康档案。组织督促各养老服务机构预防控制传染病工作以及预防、控制、检查及有关情况收集，把各种信息及时上报。

（一）责任制度。养老机构院长为防控工作第一责任人和责任报告人。责任报告人要认真履行职责，及时上报有关情况，养老院后勤人员、其他部门要积极配合责任人的工作，承担相应的防控责任。

（二）疫情报告制度。各机构对本院所有工作人员出现新冠病毒疫情或疑似新冠病毒疫情（包括疑似血吸虫、艾滋病、狂犬病、禽流感、流脑、流感、甲肝、乙肝、麻疹、腮腺炎、水痘等传染病），各院长要立即上报给上级部门，同时将病人实行隔离，养老机构立即上报区疾控中心和通知其亲人，并由区疾控中心对其进行诊断检查，如确诊为传染病，将按区疾控中心的要求对病人进行隔离治疗。

（三）晨检制度。每日早接时间，各机构护工负责对老年人健康状况进行观察、询问，做好对老年人个人清洁卫生的检查，如有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病人，各机构负责人要立即上报并做好登记。

（四）缺勤登记制度。各机构要做好缺勤老年人的登记，弄清缺勤老年人的原因，如遇缺勤老年人有与传染病相似的病症，应立即报告机构领导小组，应立即核实患病情况，做出相应处理。该老年人必须具有医院病情证明，才能允许返院。

（五）就诊登记制度。各机构应做好老年人就诊登记，凡发现有传染病或疑似传染病老年人，应登记在册，及时向机构领导小组汇报，各机构负责人及时向有关单位汇报。

（六）值班制度。各机构按照要求切实认真做好值班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各院长要做到信息24小时畅通，做到随时能联系。

（七）传染病预防宣传制度。利用讲故事、黑板报、宣传橱窗等宣传方式及时对老人、亲属和护工进行“预防传染病”的宣传教育。

（八）院内清洁制度。各院每天进行清洁扫除，坚决不留卫生死角，保持室内通风换气，保证有良好的卫生环境。

（九）责任追究制度。对疫情有迟报、谎报、瞒报、漏报或处置不当的，要追究有关负责人和当事者的责任。

（一）各机构当班护工要留意老年人的身体状况，如有不适，应立即报告。

（二）教育老年人和护工加强个人卫生，勤洗手，保持生活环境和工作环境的空气流通，多参加体育锻炼，增强自身抗病能力。

（三）养老院是人群集中的场所（阅览室、寝室、多功能室、食堂等）须保持清洁及空气流通，窗户必须经常打开。

（四）老年人常触摸的物品和器械，如桌椅凳子、老年人用具等要在院医的指导下进行定期消毒并做好登记。

（五）洗手池旁应备肥皂，洗手后老年人一人一巾。

（六）养老院安排的大型室内集体活动或会议应注意场地空气流通，清洁卫生。

（七）要抓好食堂管理，饭菜品种多样，要实行分餐制用餐。要求老年人餐前必须洗手，严禁多人使用盆装水洗手。

（八）老年人食堂的食品应符合卫生要求，要求养老院炊事员及值班人员上岗操作前必须洗手、消毒、戴口罩和一次性手套。做好肠道传染病的预防工作，确保院内所有人员身体健康。食堂炊事人员持证上岗，工作时必须戴口罩。要做到24小时食品留样。

（九）各机构各房间的有关防病信息，除按正常渠道外，不得擅自在老年人、护工、家属和新闻媒体发布，注意正确宣传，防止老年人及工作人员恐慌，以维护养老院稳定。

（一）发现传染病病人，必须及时向上级部门报告。并立即对传染病或疑似病人及相关人员隔离，等待医务、防疫工作人员到后，按医务人员要求进行处置。现场护工及工作人员要按有关规定沉着应对，做好现场人员的稳定工作，并同时向当地政府、防疫部门报告。

（二）传染病病人的诊断以政府向社会公布的定点医院诊断为准，任何个人不得自行散布疫情，否则将追究责任。

各机构要保证预防控制传染病所需经费。按上级部门要求，储备消毒器材、个人防护物品比如口罩、手套、消毒液等，以保障应急任务的执行。

传染病疫情事件处理完毕后，各机构要认真对处理过程进行评估总结，分析经验教训，提出类似事件的处理改进意见，并形成书面材料，归档。在事件处理过程中，也应注意相关资料的搜集整理。

各机构要根据各自制定的应急预案精心组织全院老年人和工作人员进行演练，使老年人和工作人员熟练了解和掌握相关流程，预防和杜绝安全事故的发生。

各机构应急处置工作实行责任追究制度，院长是第一责任人，各应急小组负责人和成员责任落实，各司其职。本应急处置预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养老院的相关规定执行。

本预案由长治市潞州区民政局制定并负责解释。

本预案自20xx年12月24日起实施。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二**

组长：

组员：

组长负责定时召开消防安全工作领导组会议，传达上级相关文件与会议精神，部署、检查落实消防安全事宜。同时负责各具体负责组织对紧急预案的落实情况，未雨绸缪，做好准备，保证完成院领导部署的各项任务。

工作组组长具体负责火险发生时全院突发事件的处理、报告、监控与协调，保证领导小组紧急指令的畅通和顺利落实；做好宣传、教育、检查等工作，努力将火灾事故减小到最低限度。

消防安全领导组织机构下设通讯组、灭火组、抢救组、紧急疏散组，分别具体负责通讯联络、组织救火、抢救伤员、疏散人员等工作。

（一）通讯联络组：

组长：

火险发生时，负责立即电话报告院消防安全工作组和上级相关部门，以快速得到指示，视火情拨打119，广播告知全体在院人员，报险救灾。

（二）灭火组：

组长：

成员：

（三）抢救组：

组长：

（四）紧急疏散组：

组长：

负责制定紧急疏散方案，明确逃生途径与办法指导，负责人员紧急疏散中的安全；负责逃生途径与办法的培训与指导；宿舍发生紧急情况时及时告知老人，负责老人疏散与逃生。

（一）防火工作措施

1、由院长负责本单位的消防工作，要把消防工作列入本单位的议事日程，经常对老人、员工进行消防知识教育，建立健全防火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

2、经常进行防火教育和救灾器材技术的使用演练，适时开展防火安全大检查。相关管理人员应加强对线路检查维修，防止因线路老化或负荷加大造成短路而引起火灾事故。发现火灾隐患，要求有关部门和负责人马上进行整改。

3、配电箱、水泵房有专线联系，一旦发生火灾，水电要在第一时间内恢复使用。火灾现场要在第一时间内切断电源。

5、根据防火、灭火的需要、配置相应各类、数量的消防器材、设备和设施。

6、负责紧急疏散的同志必须接受基本灭火技术的培训，正确掌握必要的方法，切实保证逃生老人、员工的安全撤离。特殊位置，如活动室、厨房必须特殊管理与培训。

（一）灭火和应急疏散措施

灭火措施：

1、发现某部位起火或冒浓烟时，第一发现人要边扑救边呼叫，其它人员听到呼叫要立即报警，在向119报警的同时，要及时向院领导、值班管理员等报告。

2、在向119报警时要讲清单位、起火部位、燃烧物资、报警人姓名，并派人在路口接应和引导消防车。

3、涉火单位当事人应向火灾扑救指挥部成员报告起火部位的人员和存放物资的情况，特别要讲清火场中有无易燃易爆物品。

4、管理人员及工作人员应该正确引导撤离老人奔向疏散通道，并将正确的逃生方法告知负责同志，其余人员按照既定位置，统一使用灭火器灭火，并进行伤员抢救等工作。

5、为更好地应付紧急情况，管理人员及工作人员必须一切听从现场指挥部的指挥。

6、对一时难以搬运的大型物件、设备等要及时采取有效措施。

7、火场中燃烧的物资中如有有毒气体，进入火场人员必须采取防毒措施。如用湿布块捂口鼻，以防中毒。

疏散中的注意事项：

1、在火场疏散中首先要重视对老年妇女及年老体弱、卧病在床的老人的援救，部门负责人要及时清点人数，要劝导火灾现场的。围观人群及时离开火场。

2、在火场疏散中应尽最大可能分散人流，避免大量人员涌向一个出口，造成人员伤亡事故。

3、发生火灾后要及时开启消防通道，用于疏散人员和物资。通道被烟雾封阻时，疏散人员应及时给被困者传递毛巾、湿布条等物品，供给他们捂口、捂鼻用，并招呼大家葡匐冲出火场。

4、搬运物资过程中，凡是有毒物品或遇撞击、受热容易引起爆炸的物品，应远离火场，并派专人看管。

5、灭火结束保护现场，以便查清事故原因。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三**

原则上拒绝接收感染传染病的老年人，本措施针对老年人住院期间突发感染传染病的应急处理措施，一旦发现及时转上有传染病病房的上级医院治疗。现根据实际情况，特制定以下制度。

建立以院长为首，护理主管、行政客服为辅的传染病预防工作小组。

将传染病的老人或带有传染性病菌的老人在传染期间，安置在指定的隔离病室，与健康的老人分离开，防止病原体扩散。控制传染源、切断传播途径、防止传染病蔓延、保护易感人群。

（一）、严密隔离

严密隔离适用于经飞沫、分泌物、排泄物直接或间接传播的烈性。传染病，如：霍乱、鼠疫等。凡传染性强、死亡率高的传染病均需采取严密隔离。非典型肺炎也须采取严密隔离。

隔离的主要措施有：

a、老年人应住单间病室，通向过道的门窗须关闭。室内用具力求简单、耐消毒，室外门上挂有明显隔离标志，禁止探视、陪护及老年人出病室。

b、接触老年人时必须戴帽子、口罩、穿隔离衣和隔离鞋，必要时戴手套，消毒措施必须严密。

c、老年人的分泌物、呕吐物及排泄物须严格消毒处理。

d、污染敷料装袋标记后进行焚烧处理。

e、病室内空气及地面用消毒液喷洒或紫外线照射消毒，每天1次。

（二）呼吸道隔离

呼吸道隔离适用于通过空气中的飞沫传播的感染性疾病，如：肺结核、百日咳、流脑等。

隔离的主要措施有：

a、同一病原菌感染者可住同一病室，有条件时尽量使隔离病室远离其他病室。

b、通向过道的门窗须关闭，老年人离开病室时需戴口罩。

c、护理员进入病室时需戴口罩，并保持口罩干燥，必要时穿隔离衣。

d、为老年人准备专用的痰杯，口、鼻分泌物须经消毒处理后方可丢弃。

e、病室内空气用消毒液喷洒或紫外线照射消毒，每天1次。

（三）肠道隔离

肠道隔离适用于由老年人的排泄物直接或间接污染了食物或水源而引起传播的疾病，如：伤寒、甲型肝炎、细菌性痢疾等。肠道隔离可切断粪—口传播途径。

隔离的主要措施有：

a、不同病种老年人最好分室居住，如同居一室，须做好床边隔离，每张病床应加隔离标记，老年人之间不可互换物品，以防交叉感染。

b、接触不同病种老年人时需分别穿隔离衣，接触污物时戴手套。

c、病室应有防蝇设备，并做到无蟑螂、无鼠。

d、老年人食具、便器各自专用，严格消毒，剩余食物及排泄物均应消毒处理后。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四**

为进一步做好台风、强降雨、雨雪天气、洪水等自然灾害应急工作，防止给养老机构内老人及工作人员的生命和财产造成重大损失，特制定此应急预案。

本预案适用于地震、洪涝、泥石流、山体滑坡、干旱、风灾、冰雹、雪灾害等突发性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应急反应。

1、预防为主，常备不懈。经常宣传自然灾害事故的预防知识，提高养老机构管理人员及工作人员的安全保护意识。加强日常检查，发现隐患及早采取有效的预防和控制措施，严防有关安全隐患不到位等问题出现。

2、快速反应、运转高效。建立预警快速反应机制，增强人力、物力、财力储备，提高应急处理能立。保证救灾工作做到紧密配合、有效衔接，确保完成应急救灾任务。

1、极端天气应急工作组

组长：xx

副组长：xx

组员：xx

各班组负责人及班组成员职责：

（1）做好日常巡查工作，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防范极端天气带来的影响。

（2）一旦发生极端天气导致大面积停电等事故时，及时做好相关应急工作，尽快恢复供电等。

（3）根据极端天气带来的影响，决定是否启动应急预案。

（4）及时向上级报告灾情并采取有力措施积极应对。

（5）必要时请求外力支援。

（6）全体成员应在组长的统一指挥下，各司其职，各负其责，通力合作，做好极端气候的防范工作。

2、现场抢险小组

组长：xx

组员：xx

职责：

（1）平时加强配电房、消防系统、电路系统、水电房的安全检查。

（2）发生极端天气同时引发灾情时，组织人员实施救援行动。

（3）及时向自然灾害应急小组汇报极端天气产生的后果。

（4）事后总结应急处置的工作经验。

（5）一旦发生极端天气及时组织院内老人转移至安全地带，确保院内老人生命安全。

3、后勤、医疗、交通救护小组：

组长：xx

组员：xx

职责：

（1）主要负责看护现场警戒线、维护安全区秩序、劝阻无关人员、车辆离开现场；

（3）联系医院，接应救护车、接送伤员、指引救护人员及时对伤员进行处理或送医院救治及疏散围观群众，接应消防车、救护车以及上级其他救援车辆和人员。

1、养老机构应急程序

（1）灾害发生前，应密切注意气象、地震和灾害预报部门发出的灾情预警，及时发布预警信息，落实预防措施，加固好易发生自然灾害事故的基础设施，尽量消除灾害隐患，确保灾害损失降到最低。

（2）灾害发生后，及时启动养老机构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应急领导小组加强对自然灾害事故的领导和管理，统一指挥抗灾救灾工作，第一时间赶赴灾害现场核查灾情，参与灾情处置，做好养老机构入住人员的转移安置，妥善安排好守在机构入住人员生活等事宜，收集汇总灾情，1小时内完成灾情初步报送，并做好灾情续报。

（2）及时报告自然灾害应急工作组组长（夜间通知总带班人员），报告自然灾害造成的具体灾害（如雷击起火、雷击停电、雷击引起设备故障、洪涝灾害等）情况。

（3）如在正常工作时间内，在时间允许的情况下，应由办公室以电话等多种形式向各部门发出通知，积极组织应对，尽量避免不安全事件发生。

（4）如时间紧急，应立即报告自然灾害应急工作组组长（夜间通知总带班人员），说明详细情况，向各部门发出通知，及时安排护理组妥善安排老人做好避险工作，如遇强雷雨天气，应提醒各班组将用电设备的电源切断，以防止雷击损坏设备。

（5）如极端天气引发洪涝灾害，应立即组织人员进行抗洪。

2、各班组应急程序

（1）各班组接到自然灾害通知后，应该在允许情况下把所有用电设备电源先行切断，待天气恢复正常后再投入使用。

（2）接到自然灾害的通知后，立即做好防火、防汛、防停电的准备。

（3）突然发生自然灾害引发的停电情况，应立即通知各班组开启应急灯照明、及时启用备用电源，并及时通知电工或值班人员积极配合处置。

（4）加强巡视老人房间，安抚院民，同时注意防火、防汛、防触电。

1、极端天气发生前：

（1）排查隐患。

办公室加强对院内安全隐患部位的自查自纠工作，发现问题立即解决。

安全员执行24小时值班制度，保证24小时随时待命。

（2）准备食品、物品、药品。

准备必要的食物、饮用水、药品和日用品，以及蜡烛、应急灯、手电筒等应急用具。

服务室常规备有应急灯、电筒等照明用物，定期检查，保持完好状态。

医务室加强日常管理，应急呼叫保持畅通，配备足够的救治药品。

（3）加强极端天气应急处置演练。

及时了解极端天气预警信息，办公室要组织进行极端天气应急处置演练，通过演练，使大家熟悉掌握极端天气的应急处置程序，确保养老机构内所有人员的生命及财产安全。

（4）搬移易坠物品。

将阳台、窗台、屋顶等处的花盆、杂物等易被大风刮落的物品，及时搬移到室内或其他安全地方。

（5）物品防淹防浸。

将低洼地段、江边河边等易涝房屋内的家具、电器、物资等及时转移到高处。

2、极端天气发生时：

（1）密切关注，随时掌握最新极端天气预警信息。

（2）人员避免外出，尽量呆在安全、坚固的房屋内，紧闭门窗并远离迎风门窗。

（3）如有受伤老人及时通知医务人员进行治疗；

（4）雷雨发生时，关紧门窗并且避免使用房间内的任何电器产品；

（5）相关工作人员详细检查门窗、空调是否漏水，下水道是否堵塞，以及电的供应状态；

（6）当台风、雷雨来袭时，院内工作人员应先安抚院内老人的情绪避免混乱，以及劝阻老人外出。

3、极端天气过后

（1）加强卫生防疫，注意提醒老人饮水卫生，水要经过消毒烧开后再喝，不喝生水。

（2）注意检查室内安全。检查电路是否安全，不要乱接断落电线。检查房屋、门窗等是否牢固可靠。

（3）院内主管根据实际的受灾情况进行总结并上报院长及上级领导。

（3）养老机构组织排污水管道、雨水管道、沟槽检查，清理淤积。对院内避雷装置、电气设备进行检修，防止意外情况。

（4）养老机构组织人员重点清楚楼顶杂物，加固建筑高处玻璃外墙、广告牌、雨棚、支架等附着物，防范高坠事件。对院内树木、灯柱等物进行加固。

（5）做好物资储备，备足抽水泵、沙包、雨衣、雨鞋、照明灯等防汛物资，并做好院内食品和生活用品供应。

（6）组织院内职工开展防台防汛工作动员，根据分工落实岗位责任。对院内老人开展安全教育，引导老人减少户外活动，提升人员避险意识。

（7）养老机构建立紧急事件处置预案，明确处置工作责任分工。台风郭靖期间由院内主要负责人进行值守，加强工作人员轮班调度，确保应急力量充足。

（10）台风过后院内主管根据实际的受灾情况进行总结并上报院长及上级领导。

（1）当发生地震时，养老机构应统一指挥工作人员，迅速有序地将全体人员疏散到安全地带。

（2）如有可能，在撤离时应关闭、切断输电、供水系统（应急照明系统除外）和各种明火，防止震后次生灾害。

（3）来不及撤离的人员，应躲入结实的台子、桌子或凳子下面，臀部及下弯的背部抵住内墙或门框。应远离玻璃、日光灯、文件柜或其他可能坠落、倾斜的物件。地震发生后，除非常有必要或有适当的机会，未撤离的人员应保持在原地，等待救援，不要擅自行动。

（4）帮助受伤人员检查伤势，并寻求医生的救助，不要移动重伤人员。

（5）应急救援完毕后，工作人员应下达撤离指示，进行善后处理工作。

（6）做好地震灾害的记录及上报工作。

（1）当灾害发生时，养老机构应统一指挥工作人员，迅速地将全体人员疏散到安全地带。

（2）养老机构应及时向主管部门上报受灾人员情况、所处环境，并报告养老机构的紧急联络人和安全责任人。同时启动应急响应，工作人员在统一领导下开展自救工作。

（3）护理员在对老人护理的同时，做好安抚工作，防止老人情绪失控。如有紧急情况发生，及时与主管部门联系。

（4）养老机构加强与外界沟通，了解救助渠道。

（5）留意媒体有关救助的消息，以便老年人及员工了解灾害的进展情况及自我防范意识。

（6）做好灾害的记录及上报工作。

这份物资储备应急预案，疫情或台风、暴雨等突发灾害天气均适用。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五**

为切实做好安全管理工作，维护敬老院正常的生活秩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本县实际，特制定本工作预案。

建立敬老院安全管理应急处理机制，迅速、及时实施各项应对措施，最大限度的降低敬老院安全风险，有效保障敬老院院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敬老院稳定和社会安定。

1、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领导小组

县民政局成立保靖县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领导小组，组长由民政局局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副局长担任，成员有县民政局业务股室负责人、各乡（镇）民政助理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县民政局办公室负责人担任。各乡（镇）民政助理负责本辖区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工作。

2、乡（镇）敬老院安全小组

设立安全小组，由敬老院工作人员和院民代表5名组成，由乡（镇）敬老院长担任组长，建立安全员责任制，负责对敬老院设施、设备及安全隐患进行巡查，做好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报告、报修。安全小组受院务管理委员会直接领导，同时负责向乡（镇）人民政府和县民政局报告敬老院安全工作相关事项。

敬老院安全紧急情况，主要包括由人为或自然因素引起的具有突发性，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较大经济损失、破坏敬老院正常生活秩序的事故、事件和灾害。

（一）事故：主要有交通事故、火灾事故、院舍倒塌事故及其他造成人员伤亡事故。

（二）事件：主要有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重大群体的事件、影响重大的社会治安案件以及其他危害敬老院正常生活秩序、破坏敬老院稳定的突发性事件。

（三）灾害：主要有暴雨、洪水、台风、雷击、地质性灾害、破坏性地震、火灾等。

（一）食物中毒应急措施

1、发现院民有类似食物中毒症状时，第一时间送乡（镇）卫生院进行初诊，根据卫生院意见，及时送县级医院进行处理。

2、其次，迅速向县民政局、乡（镇）人民政府及卫生防疫部门报告。

3、做好所有食物（食品）封存工作，以备卫生部门检验。如是食用院外食物所致，也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取样。

4、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院民，做好人员统计等相关信息收集，并注意他们的身体状况。

5、及时通知亲属并做好亲属的工作。

6、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疾病诊治，事故调查、处理等工作。

（二）交通事故应急措施

1、发生交通事故后，及时报警并迅速将伤者送到医院进行抢救。

2、迅速报告县（市）民政局、乡镇人民政府。

3、保护好事故现场和相关车辆及人员，以备交警部门进行事故处理。

4、及时通知伤（亡）者亲属。

5、积极配合交警做好事故处理。

（三）火灾事故应急措施

1、发生火灾时，第一时间迅速拨打“119”报警。

2、立即报告乡镇人民政府和县民政局。

3、迅速疏散院民到安全区域。

4、在确保人身安全的情况下，配合消防人员救火。

（四）其他突发性事件应急措施

1、根据情况，采取适当措施（遭遇盗窃、伤人等犯罪情况应马上打电话到当地派出所报案），保证院民人身安全，并迅速向乡镇人民政府值班室报告。

2、及时送伤者就近到医院治疗。

3、及时上报县民政局。

4、做好有关材料的收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的事件调查工作。

5、通知伤者的亲属。

6、做好事件善后工作。

（一）安全信息报告内容

事故发生的时间、地点、单位、事故的简要情况，死亡人数、受伤人数、估计直接经济损失等。

（二）安全信息报告时间

建立安全信息报告制度，严格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畅通、运转有序。发生安全紧急情况时，由安全员立即向乡镇人民政府和民政局报告。

（三）安全工作常用电话

1、县民政局值班电话：

2、乡（镇）人民政府值班电话：

3、乡（镇）卫生院联系电话：

4、乡（镇）派出所联系电话：

5、卫生防疫部门值班电话：

6、报警：110

7、火警：119

8、交通事故处理：122

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按照属地为主、分级负责的原则，切实做好死难、受伤院民的安抚、慰问工作，消除各种不安全因素，维护敬老院稳定。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六**

本预案适用于我乡敬老院安全生产突发事故的预防、预警、应急准备和应急响应等工作。

1、预防为主。加大安全知识宣传力度，细致排查各类突发事故隐患，采取有效的预防和控制措施，最大程度地减少突发事故的发生。

2、依法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坚持“党政同责、一岗双责”、“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的原则，依法开展安全生产突发事故预防及应急处置工作。

3、属地管理。按照分级负责、属地管理以及“谁审批、谁负责”的原则，认真开展突发事故应急处置工作。

4、快速反应。建立预警和处置快速反应机制，制定安全防范预案，在突发事故发生时，立即进入应急状态，启动预案，在乡政府统一领导下，果断采取措施，在最短时间内控制事态，将危害与损失降到最低程度。

为了切实加强敬老院的安全保障，特成立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指挥部。

指挥长：陈鑫（乡长）

副指挥长：何青山（纪委书记）

王丽君（党委副书记）

谢庆（人武部长、副乡长）

成员：邓文雄（民政所负责人）

舒杰（安办副主任）

戴仕龙（交管办干部）

赵明宏（广播站长）

王在金（敬老院常务副院长）

下设办公室（乡民政所），由邓文雄任办公室主任，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工作及处理应急指挥部日常事务，电话：xxxxxxxxx。

1、乡应急指挥部主要职责：

（1）在乡党委、政府的领导下，组织、指挥、协调有关单位和人员参与应急响应行动，下达应急处置任务。

（2）加强与上级相关部门的联系，及时报告、通报有关情况和信息。

（3）研究解决突发事故中的\'重大问题。

2、应急指挥部各工作组职责：

指挥部下设联络协调组、现场处置组、后勤和善后工作组、事故调查组，具体职责分工如下：

（1）联络协调组由乡分管安全工作领导、乡党政办、乡民政办等人员组成，负责安全生产突发事件的接警报告，并在第一时间报告指挥部主要领导；负责按程序向上级有关部门报告；负责快速组织有关人员赶赴现场实施救援抢险，并做好各组的协调工作；负责建立和收集整理安全生产突发事件的资料档案。

（2）现场处置组由民政分管领导、乡民政办、乡安办和指挥长指派人员等组成，负责快速组织应急人员和有关抢险物质，指挥抢险人员紧急施救、控制险情，力争将事故损失降到最低限度；负责现场安全管理。

（3）后勤和善后工作组由指挥长指定的乡领导、乡财政所等人员组成。负责救援物资和事故应急期间全体参加人员的后勤保障工作，负责协调办理事故有关善后处理工作。

（4）事故调查组由乡纪委书记、乡民政分管领导及乡纪委等人员组成，负责按照国家的有关法律法规，做好整个事故的调查和处理工作。

（一）预防预警信息

敬老院应做好应对突发事故的思想准备和组织准备，加强日常管理和监测，注意日常信息的收集与传报，对可能发生的涉及安全生产的预警信息进行全面评估和预防，制定有效的监督管理责任制和预防应急控制措施，尽可能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

（二）预防预警行动

1、敬老院应建立必要的预警和快速反应机制，加强事前的监督检查。定期演练应急预案，磨合、协调运行机制。

2、敬老院需制定必要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方案、安全责任制度，强化日常人力、物力、财力储备，增强应急处理能力。

（三）安全隐患摸排

开展敬老院安全隐患日常摸排管理，做好以下几点。

1、建材安全：人员宿舍、作隔热保湿层，地面、墙面是否采取无障碍措施，建筑物是否属危房，服务场所周边是否存在地质安全隐惠，文体娱乐场所使用是否安全有效等。

2、消防安全：责任制是否落实、责任人是否明确，建筑消防设施设置是否完整好用，消防通道、疏散通道和安全出口是否畅通，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灭火器材是否完好有效，防排烟风机等设备是否处于自动位置，防火巡查制度及每日巡查记录是否严格落实等。

3、电气安全：电器产品的安装、使用和电气线路的敷设是否规范，是否定期维护保养，检查是否符合技术要求，燃气是否泄露，有无违规用火用电现象等。

4、食品安全：食品是否定位摆放、分类存放，食品原料是否腐烂变质或有毒，生与熟、成品与半成品食品是否分开制作或存储，是否有留样柜并坚持食品留样制度，炊事人员是否办有有效健康证件等，食材采购、食材出入库、食品留样等是否记录留痕。

5、人身安全：是否与老人签定入院供养协议，是否有身体健康情况评估资料，供养对象外出、回院是否有监护人接送，是否严格履行出入院登记手续，是否有围院挡墙、大门，管护人员是否坚持24小时值班值守，是否有值班记录等。

6、其它安全：老人居室内是否有如电热毯、烤火炉、电插壶、电饭煲等大功率用电器，是否私藏管制刀具、有毒物质、易燃易爆易引发火灾等危险品，是否在寝室内吸烟、酗酒，厨房刀具是否专人保管，是否有监控等物防技防措施。

（一）信息保障

建立、健全并落实突发事故信息收集、传递、处理、报送各个环节的工作制度，完善已有的信息传输渠道，保持信息报送设施性能完好，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的安全畅通。

（二）人员保障

乡相关站所应根据突发事件具体情况，在应急指挥部门的统一指挥下，组织人员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三）宣传、培训保障

加强敬老院突发事故预案的普及工作，宣传突发事件的预防、避险、自救、互救等常识，依靠民政系统干部职工和服务对象有效预防突发事故发生和减轻因突发事故造成的损失。

（一）应急预案启动

乡应急指挥部办公室接到安全生产突发事故报告后，应立即报告应急指挥部，应急指挥部根据事件的性质和严重程度启动应急预案。

（二）指挥和处置

1、应急指挥部根据安全生产事故的具体情况，成立联络协调组、现场处置组、后勤和善后工作组、事故调查组等，开展应急救援协调处置工作，并及时向乡党委、政府报告救援工作进展情况和其他有关信息。

2、突发事故应急救援以敬老院的自身应急力量为主，乡上相关单位及人员在接到事故信息和指挥命令后，要立即赶赴现场，在现场应急指挥部的统一指挥下，按照预案职责分工和处置规程，密切配合，相互协作，共同实施应急救援行动。

3、现场应急指挥部根据实际需要，向乡党委、政府申请支援，由乡党委、政府协调有关部门组织力量进行支援。

1、应协调会同相关部门开展突发事故伤亡人员的医疗救治和善后处理，协调处理好突发事故的经济补偿，协调组织对突发事故的社会救助和灾后重建工作。

2、根据事件暴露出的有关问题，进一步修改和完善有关防范措施和处置预案。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七**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全区范围内已复产复工的工业企业突发疫情，启动本预案。遵循“依靠科学、依法防治、群防群控、果断处置”的指导思想，快速响应、快速处理复产复工工业企业突发疫情事件，采取分级处置原则实施应急处置。

（一）第一级：企业作为疫情防控的主体责任单位，为一级应急单位。复产复工企业应当建立复产复工应急预案，完善疫情防控应急物资储备，按要求配备应急隔离场所。

（二）第二级：按照“属地属园”原则，确保复产复工企业突发疫情时候，早发现、早隔离、早就诊，尽量缩小传播范围，最大化利用已有公共资源。企业所在地对应的镇街或园区和区卫生健康委为二级应急单位。

各镇街和园区：按照属地原则，负责落实集中人员隔离场所，联系辖区派出所对发生疫情的企业厂区进行封锁，配合区卫生健康委对企业厂区进行消毒。

区卫生健康委：负责分类筛选企业员工中的接触人员、疑似人员、发热病人，并按程序将发热病人送到市、区指定发热门诊就诊。

区经济信息委：第一时间到达突发疫情企业现场，负责对接联系企业负责人，督促指导企业按区卫生健康委、镇街或园区要求做好员工分类隔离处置、封锁厂区、消毒，指导企业做好职工安抚、后勤物资保障工作。负责对隔离场所提供口罩、消毒液等防疫物资。

成立以企业法定代表人为组长的疫情防控应急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3个基本工作组，按照统一领导、分工负责的原则，明确工作任务、职责分工，扎实开展各项工作，各企业可根据行业和实际情况增加其他工作组。

（一）综合组：执行领导小组安排的任务，联系镇街、社区保持信息通畅；企业突发疫情时，执行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区卫生健康委、区经济信息委、镇街、园区、派出所的指令；组织协调企业内部各项工作运行。

（二）处置组：负责处置员工突然发热或突发疑似新冠肺炎症状时的临时隔离，必要时联系镇街、社区防疫车辆转运发热员工；负责配合镇街或园区、区卫生健康委、派出所开展对员工摸排和监督管理，分类处置人员、封锁厂区、消毒等相关工作。

（三）后勤组：负责企业员工的后勤物资保障，按镇街或园区、区卫生健康委、派出所的要求准备各类物资及场所。

（一）企业员工在厂区内突然发热或突发疑似新冠肺炎症状时，第一时间通知属地镇街或园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区卫生健康委、区经济信息委，同时做好防护，将有症状员工送至企业的临时隔离点单间隔离。

（二）辖区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镇街或园区接到企业疫情信息后，按照《重庆市巴南区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专项应急预案》和区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有关要求启动应急响应。

（三）区经济信息委接到疫情报告后，第一时间到达疫情企业，在区疫情防控指挥部领导下，开展现场处置工作，区经济信息委相关专项小组启动应急响应。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八**

为切实做好安全管理工作，维护敬老院正常的生活秩序，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结合本区实际，特制定本工作预案。

建立敬老院安全管理应急处理机制，迅速、及时实施各项应对措施，最大限度的降低敬老院安全风险，有效保障敬老院院民的生命财产安全，维护敬老院稳定和社会安定。

（一）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领导小组

区民政局成立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预案领导小组，组长由民政局局长担任，副组长由分管副局长担任，成员由区民政局业务股室负责人、镇办民政助理员组成，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主任由区民政局救灾救济股负责人担任，镇办事处民政办负责本辖区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预案工作。

（二）敬老院安全小组

敬老院内设立安全小组，由敬老院长担任组长，成员由敬老院工作人员组成，建立安全员责任制，负责对敬老院设施、设备及安全隐患进行巡查，做好记录，发现问题及时报告、报修。安全小组受院务管理委员会直接领导，同时负责向镇人民政府、办事处和区民政局报告敬老院安全工作相关事项。

敬老院安全紧急情况，主要包括由人为或自然因素引起的具有突发性，造成或可能造成人员伤亡、较大经济损失、破坏敬老院正常生活秩序的事故、事件和灾害。

（一）事故：主要有火灾事故、院舍倒塌事故及其它造成人员伤亡事故。

（二）事件：主要有突发性公共卫生事件、影响重大的社会治安案件以及其他危害敬老院正常生活秩序、破坏敬老院稳定的突发性事件。

（三）灾害：主要有暴雨、洪水、雷击、地质性灾害、破坏性地震、火灾等。

（一）食物中毒应急措施

1、发现院民有类似食物中毒症状时，第一时间送卫生院进行初诊，根据卫生院意见，及时送县级医院进行处理。

2、其次，迅速向区民政局、镇人民政府、办事处及卫生防疫部门报告。

3、做好所有食物（食品）封存工作，以备卫生部门检验。如是食用院外食物所致，也积极配合有关部门取样。

4、迅速排查食用致毒食物的院民，做好人员统计等相关信息收集，并注意他们的身体状况。

5、及时通知亲属并做好亲属的工作。

6、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做好疾病诊治，事故调查、处理等工作。

（二）火灾事故应急措施

1、发生火灾时，第一时间迅速拨打“119”报警。

2、立即报告镇人民政府、办事处和区民政局。

3、迅速疏散院民到安全区域。

4、在确保人身安全的情况下，配合消防人员救火。

（三）煤烟中毒安全事故

1、烧煤取暖的敬老院要改变传统习惯，专职工作人员要等煤燃烧尽再睡觉，不要烧湿煤。

2、加强室内通风，尤其是气候异常，气压低、空气不畅时更要加强通风。

3、选派责任心强的工作人员定点进行巡查，尤其是夜间，发现险情及时处理。

4、发现有中毒现象应立即呼救（发现者是第一责任人），打开门窗通风，及时拨打120请求援助。

5、若事故严重，应迅速向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报告。

6、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接到突发安全事故报告后，在第一时间及时向镇政府、办事处和区敬老院安全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办公室报告，并在最短时间内到达事故现场，组织抢救和善后处置工作。

（四）其他突发性事件应急措施

如遇盗窃、伤人或暴雨等突发性事件，对院民人身或财产安全造成或可能造成伤害时。

1、根据情况，采取适当措施（遭遇盗窃、伤人等犯罪情况应马上打电话到当地派出所报案），保证院民人身安全，并迅速向应急预案领导小组报告。

2、及时送伤者就近到医院治疗。

3、做好有关材料的收集，积极配合相关部门调查工作。

4、通知伤者的亲属。

5、做好事件善后工作。

建立安全信息报告制度，严格落实值班制度，确保信息报送渠道畅通、运转有序。发生安全紧急情况时，由安全员立即向镇人民政府、办事处和区民政局报告。

依据国家有关规定，按照属地为主、分级负责的原则，切实做好死难、受伤院民的安抚、慰问工作，消除各种不安全因素，维护敬老院稳定。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九**

1、文娱活动开展前需明确组织部门及组织负责人，及配合部门。

2、外出活动开展前组织部门需对出行工作人员做详细安排，机构内部针对老人风险防范措施进行相关培训。

3、活动开展前由护士对老人进行评估，根据老人的思维能力、认知能力、运动能力等，与组织部门及组织负责人共同制定适宜的文娱活动项目。

1、老人集体室外、院外活动需由护士、护理员陪同照护，并及时观察老人病情变化，防控老人风险。

2、活动中避免出现拥挤、推搡导致意外事件发生。

1、室内活动开展后，需将老人安全护送回自住房间，并与当班护理人员做好老人交接。

2、室外、院外活动开展后，需对老人数进行清点，确认无误后方可返回。

3、老人活动返回楼层后，当班护士需再次进行人数清点，并对老人身体状况进行评估。

1、走失风险防控

1）室外活动组织部门需根据活动人数安排照护人员，高危走失风险老人需安排专人照护；院外活动主管部门需根据活动项目制定详细的出行活动计划。

2）外出活动老人需统一服装或佩戴老人身份信息卡，活动期间确保老人在可控视线范围内。

2、跌倒风险防控

1）活动组织部门需针对文娱活动项目进行评估，避免组织过激文娱活动，宜选择健康、消乏、怡情、养性为目的的文娱活动项目。

2）组织集体文娱活动开展前，需对场地进行评估，确保活动场地宽敞、明亮、无障碍物、无人群拥挤且设施设备性能安全。并根据活动场容量安排适宜人数参加。活动开展前机构内部需对老人进行安全宣教，指导老人着松紧度适宜衣裤和防滑鞋，必要时使用辅助用具予以支持。

3、误食/误饮风险防控

1）活动开展前组织部门需安排专人针对文娱用品进行性能检查，确保其安全性杜绝使用易燃易爆、尖锐锋利、具有化学毒性的活动用品。

2）认知障碍老人文娱活动用品严格进行筛查，杜绝使用水剂、膏剂等类似于食品的文娱用品，准备适宜的玩具、手工用品，以免误食文娱用品细小部件。

3）活动期间需安排专人负责照护、巡查，及时发现风险。

4、突发病情变化的风险防控

1）活动开展前各机构需评估老人身体情况，如有异常者及时予以劝导，切不可强行外出。

2）外出活动需配备经验较丰富的护士、护理员全程陪同照护，以便及时观察老人病情变化。

3）机构内部根据出行人数，备适量急救设施和急救药品，以应对老人突发病情变化的应急处理。

根据文娱活动中发生的风险，启动相应意外事件的应急预案处理程序：

1、文娱活动中老人发生走失，启动老年人走失防范措施及处理预案。

2、文娱活动中老人发生跌倒，启动老年人跌倒防范措施及处理预案。

3、文娱活动中老人发生误食/误吸，启动老年人误食/误吸的处理预案。

4、文娱活动中老人发生病情变化

1）室内、室外活动期间老人发生病情变化，护士立即查看评估老人病情，并予以应急处理后安抚老人情绪，推送老人回房间休息，必要时送医。

2）外出活动期间老人发生病情变化，陪同护士及时评估老人情况，并予以应急处理后安抚老人情绪，并由护士陪同及时送回机构休息或就医；情况紧急者由机构负责人或护理部长及一名护士陪同送往附近医院就医治疗。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十**

为及时、高效、妥善地处置好文娱活动突发事故，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统一领导，快速反映，依法规范，协同应对的原则。保护老人的生命安全，维护院舍稳定及安宁，特制定本预案。

1、在组织老人进行大型户外活动时一定要跟护理人员讲好相关的注意事项，在活动中时刻关注老人的一举一动，发现有危险迹象立即制止，把危险尽量消灭在萌芽之中。

2、凡组织的校外集体活动要指定领导亲自带队，配备足够的护理人员，并指定专人负责安全工作。在带领老人进行大型户外活动时一定要有相应的保护措施，以确保大型活动在无任何人员受伤的情况下有序地进行。

3、大型活动结束时一定要带领老人有顺序地回到房间，保证老人安全。各护理班组为活动期间第一安全责任人，不得离开老人，随时掌握老人情况，遇到特殊情况及时做好老人的疏散和控制，并向有关领导报告。

4、组织老人在室内或有围墙的场馆内举行大型集体活动时，负责安全的领导事前要对活动场所进行彻底、细致地安全检查，活动期间要有专人负责看管大门，保障出入畅通。活动场所的电器等涉及安全的设施要有专人管理，保证正常运转。

5、组织老人外出举行活动需要乘车者，所租用车辆必须是经交通部门巳进行严格检测后认定合格的专门客运车辆；驾驶员必须是持有正式驾驶执照的该车辆的驾驶员。

6、租车外出前，负责活动的领导必须与承运单位签订交通安全责任协议，切实落实交通安全措施。运行途中车辆不得超员和超速行驶。

1、及时向领导报告事件情况以及向上级报告。

2、有序疏散人群。

3、用学到的安全知识进行自救。

4、及时送到急救中心或打120。

5、要查明事故原因，追究相关责任人。

6、事故发生时，迅速了解、收集和汇总事故有关情况，及时向应急现场指挥部提供各种相关信息和资料；负责与事故现场指挥人员和相关部门保持联系。

7、并拉好警戒线保护好事故现场。

8、采取有效措施，做好事故善后处理工作。

1、坚持及时报告，及时处理制度。

2、该预案如无特殊变化，将作为长期大型活动安全工作依据。

3、本预案从颁发之日起实施。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十一**

为提高友龄养老中心预防和控制新冠肺炎的能力和水平，切实保障老人及全体员工的`身体健康与生命安全，维护敬老院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新冠肺炎疫情高风险地区及被感染养老机构防控指南（第三版）》等法律法规和文件要求，特制定本预案。

普及新冠肺炎防控知识，提高职工和老人的自我防护意识和能力；完善疫情信息监测报告网络，做到早发现、早报告、早隔离、早治疗；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及时采取有效的防控措施，预防和控制新冠肺炎在敬老院的发生和蔓延，最终实现“零感染”、“零疑似”的目标。

二、组织指挥

成立防控领导小组，强化责任落实。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防控领导小组统筹领导疫情防控工作，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安排落实有关疫情防控工作部署，及时研究解决疫情防控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小组成员负责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及时汇总疫情防控工作情况，适时向领导小组报告。

（一）制定和完善疫情防控工作方案制度：敬老院疫情防控应急预案，疫情报告制度，老人晨午检制度，病因追踪等台账登记制度，老人健康管理制度，免疫接种证查验制度，环境卫生检查通报制度，防疫消毒制度，疫情防护健康教育等制度。

（二）认真做好疫情期间老人健康情况统计、疫情监控和日常检查，重点监测有外出的老人，指定专人搞好处于隔离进行医学观察老人的服务工作。

（三）储备好疫情防控所需消毒物品、体温测量仪或体温计、医用防护服装、洗涤用品、口罩等物资，做好全院清洁卫生、全面消毒等工作。

（四）开展全院隐患排查，实现供水、供电、消防安全的全覆盖、无遗漏、无盲区。

（五）密切关注老年人及工作人员、尤其是被隔离人员的心理状况，及时给予专业心理疏导。

（一）工作人员若出现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可疑症状，应立即停止工作并到定点医疗机构就诊排查，确诊不属于疑似病例的，可正常复岗，但要加强防护和医学观察；属于疑似病例或感染确诊病例的，立即根据疫情监测要求报告主管部门，在当地卫生健康或疾控机构、民政部门指导下对密切接触者（接触的其他老年人及工作人员等）开展排查，实施集中医学观察，协助开展全面消杀、规范处置个人物品等其他处置工作。治愈后需返岗的，应隔离观察14天无异常后返岗。

（二）老年人出现新冠肺炎可疑症状（包括发热、咳嗽、咽痛、胸闷、呼吸困难、轻度纳差、乏力、精神稍差、恶心呕吐、腹泻、头痛、心慌、结膜炎、轻度四肢或腰背部肌肉酸痛等），由家属或养老中心工作人员，在有效防护情况下陪同送医，确诊不属于疑似病例的，老年人和陪同工作人员正常返回生活区和复岗，但要加强防护和医学观察。

（三）老年人被确诊为疑似病例或感染病例的，应送定点医疗机构就诊，立即根据疫情监测要求报告主管部门，在当地卫生健康或疾控机构、民政部门指导下对密切接触者（接触的其他老年人及工作人员等）开展排查，实施14天隔离观察，协助开展全面消杀、规范处置个人物品等其他处置工作。治愈后需返回养老中心的，应隔离观察14天无异常后入住；参与陪同护送的工作人员也应实施14天隔离观察。

（一）严格落实全院封闭管理

1、疫情防控期间友龄养老中心实施封闭式管理，不接待外来人员走访慰问，老人不能离院外出，不再接收新入住老人。有特殊情况者，按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2、封闭管理期间严禁走访、慰问、探视等，家属送给老人的日常用品或订购物品需登记、消毒后转交给老人。

（二）严格执行每日双检制度

1、建立老人和护理人员的健康档案，每日开展两次体温检测和健康登记，对护理老人进行体温测量、问询健康状况，并记录备查。

2、老年人生病，非突发性重大疾病的，可采取上门诊视等方式保守治疗，暂不外出就医。患普通疾病急需送医的，按照国务院印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养老机构老年人就医指南》执行。

（三）持续做好卫生防疫工作

1、严格落实个人防护措施，工作期间全程佩戴口罩，做到勤洗手、不随地吐痰、不乱扔垃圾。

2、全面做好院区环境清洁，垃圾日产日清，保持干净、卫生，设立废弃口罩专门回收点，废弃口罩等防疫物品统一回收、集中处理。

3、按照日常消毒工作标准和细则，对餐厅、卫生间、浴室、活动场所等聚集场所和容易接触的各类物品每天定期清洁、消毒，定时通风换气（每日通风3次，每次30分钟以上，通风时注意保暖），保持室内空气流通，并认真做好记录。

4、教育引导老人避免共用个人物品，注意个人宿舍通风，落实消毒措施。

（四）抓好老人饮食健康管理

1、实行“分楼层、分餐桌、”错时就餐制度，避免老人就餐聚集。

2、食堂从业人员（食品采购、加工制作、供餐等有关人员）均应佩戴一次性帽子、口罩、手套；食堂采购人员或供货人员应避免直接手触肉禽类生鲜材料，摘除手套后及时洗手。

3、不得使用来源不明的家禽家畜，严禁采购食用野生动物。

4、严格执行食品留样制度，在冷藏条件下存放48小时以上，餐具用品须按照《食（饮）具消毒卫生标准》进行30分钟以上的高温消毒。严格执行食堂餐具、用具的清洗和消毒制度。

（五）提高全体职工防控意识

1、切实加强防护知识教育，组织新冠肺炎相关知识培训，确保工作人员和老人掌握防护知识，教育引导老人养成经常洗手的好习惯。

2、通过宣传栏、标语、广播喇叭等多种形式，宣传疾病防控、生活防疫等知识和相关法规政策，营造群防群控、科学防控的氛围。

3、加强老人心理疏导工作，畅通沟通渠道，及时解疑释惑，引导老人弘扬正气，坚决做到不造谣、不信谣、不传谣。

（六）搞好疫情防护物资保障

1、根据防疫需要，准备好老人和护理人员所需的口罩、手套、体温测量仪或体温计、等防护物品和洗手液、消毒水、酒精等消杀用品。

2、预备隔离房间，以供未来出现可疑症状的老人隔离治疗使用。

3、针对季节性气候，储备好老人防寒防冻物资，尤其在开窗通风时，应注意避免因室内外温差过大而引起感冒。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十二**

组长：

副组长：

成员：

主要职责：

（1）加强领导，健全组织，强化工作职责，完善各项应急预案的制定和各项措施的落实。

（2）充分利用各种渠道进行消防安全知识的宣传教育，组织、指导本单位消防安全常识的普及教育，广泛开展消防安全和有关技能训练，不断提高养老机构人员的防范意识和基本技能。

（3）认真搞好各项物质保障，严格按应急预案要求积极筹储，落实饮食，防冻防雨、抢救设备等物质准备工作，强化管理，使之保持良好备战状态。

（4）采取一切必要手段吗，利用各方面力量全面进行救护工作，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点，加大检查力度，抓好实战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5）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全面保证和促进养老机构安全稳定。

二、应急行动

应急前准备：

领导小组及时发布有关信息和警报，全面组织各项消防救护工作，随时准备执行应急任务。

应急过程行动：

1、领导小组得知消防紧急情况后，立即组织各种救护队伍迅速集结待命。

2、迅速发出紧急警报，组织仍滞留在建筑物内所有人员撤离。

3、组织有关人员对所属建筑进行全面检查，封堵、关闭危险场所，停止各项室内大型活动。

4、加强对易燃易爆物品、有毒有害化学品的管理，加强供电输电、机房等重要设备、场所的防护，保障工作顺利进行。

5、迅速开展以抢救人员为主要内容的现场救护工作，及时将受伤人员转移并送至附近医院抢救。

6、加强重要设备、重要物品的救护和保护，加强养老机构值班值勤和逻辑，防止各类犯罪活动的发生。

三、火灾后有关行动

1、加强对养老机构人员的`宣传教育，做好老人的思想稳定工作。

2、加强各类值班值勤，保持通讯畅通，及时掌握养老机构情况，全力维护正常生活秩序。

3、迅速了解和掌握养老机构火灾情况，及时汇总上报。

文档为doc格式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十三**

为指导全省民政部门科学有序做好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切实保障住养老年人生命健康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传染病防治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条例》、民政部《新冠肺炎疫情高风险地区及被感染养老机构防控指南（第三版）》、《江苏省养老机构传染病防控指南（试行）》和《江苏省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南》等要求，制定本预案。

本预案适用于省内养老机构出现新冠肺炎疫情突发情形时，省市县三级民政部门采取的应急处置工作。

属地养老机构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民政部门应立即启动预案：

（一）发现核酸检测阳性或抗原检测阳性人员；

（二）发现阳性病例密切接触者、次密切接触者；

（三）发现环境、食品等样本检测结果阳性；

（四）其他需要启动的紧急情形。

省、市、县级民政部门分别成立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在当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指挥机构的统一指挥下，与同级卫健、疾控、公安等部门密切配合，协同做好养老机构突发疫情应急处置。养老机构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工作领导小组由民政部门分管负责同志任组长，相关处（科）室负责人为成员，下设综合协调组、应急处置组、预警研判组、物资保障组、信息宣传组。

综合协调组：负责指令的上传下达、指挥调度；负责联系卫健、疾控、公安等部门研究会商养老机构疫情防控重大问题；统筹调度民政部门资源力量。

应急处置组：负责指导所辖地区民政部门和属地养老机构妥善处置疫情突发事件；视情赴现场进行处置；协调支援力量；适时报告事件进展情况。

预警研判组：负责疫情风险点梳理、汇总和形势研判，做好风险防控点的日常监测和评估；指导所辖地区民政部门和属地养老机构制定应急处置预案。

物资保障组：负责核查属地养老机构后勤物资保障储备情况；集中调度物资支持涉疫养老机构；按要求采购、储备防疫物资。

信息宣传组：负责报道工作动态，做好新闻发布工作；协调网信部门监测网络舆情，及时妥善应对；做好疫情应急处置先进典型、经验做法宣传。

（一）报告程序与时限

1、养老机构出现上述启动条件所列情形时，应于30分钟内向所在地县级疫情防控指挥部和民政部门报告。

2、县级民政部门接到报告后，应将相关情况于1小时内向同级人民政府和设区市民政局报告。

3、设区市民政局接到报告后，应将相关情况于1小时内向同级人民政府和省民政厅报告。

4、省民政厅接到报告后，对出现阳性病例（确诊或无症状感染者）的情况，应于1小时内向省新冠肺炎疫情防控领导小组、省新冠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指挥部和民政部报告。

（二）报告内容

包括涉疫养老机构的名称、地址、住养老人和工作人员数量等基本情况；出现疫情的时间、具体情形、可能感染原因、涉疫人员数量及当前健康状况；已采取的工作措施及下一步工作方案，以及其他应当报告的情况。出现新的情况，应当及时补报。建立24小时值守制度，确保通讯畅通，不得迟报、瞒报、漏报信息。

（一）县级民政部门：养老机构出现相应情形后，县级民政部门应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指导涉疫养老机构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开展辖区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8、组织县级养老服务应急支援队伍进入备战状态，随时做好应急支援准备。

（二）市级民政部门：接到县级民政部门相关报告后，市级民政部门应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指导涉疫地区及涉疫养老机构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开展市域内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组织专人及时赶赴现场，在做好防护前提下，指导调度当地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

2、协调市级卫健、疾控部门对属地养老机构疫情防控给予指导支持；

4、检查全市养老机构疫情防控情况，发现问题及时通报，督促整改；

6、根据需要及时协调、调拨疫情防控物资；

7、组织市、县两级养老服务应急支援队伍进入备战状态，随时做好应急支援准备。

（三）省级民政部门：接到市级民政部门相关报告后，省民政厅应立即启动应急处置预案，督促指导涉疫地区及涉疫养老机构应急处置工作，组织开展全省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工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疫情状况轻重缓急程度，视情赶赴现场指导调度；

2、根据疫情形势评估研判，确定省域范围内养老机构防控等级和措施要求；

6、组织省级养老服务应急处置支援队伍和养老服务应急处置技术队伍进入备战状态，随时做好应急支援准备。

（一）信息发布

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和省联防联控有关规定执行，安排专人及时、客观、准确发布养老机构疫情处置的有关信息。

（二）舆情监测

密切关注养老机构疫情形势发展变化，强化舆情监测与引导。发现重大舆情，协同属地有关部门，迅速跟进处理。

经属地卫健、疾控部门评估认定解除疫情风险，民政部门终止养老机构疫情防控应急响应，转为当地实时疫情防控状态。

**养老院应急预案篇十四**

为提高全县养老机构自然灾害应急反应能力和救灾工作整体水平，建立和完善灾害救助应急体系，迅速、有序、高效地实施救助，最大限度地减小灾害造成的损失，特制定养老机构自然灾害应急预案。

本预案适用于地震、洪涝、泥石流、山体滑坡、干旱、台风、冰雹等突发性自然灾害发生后的应急反应。

成立仙游县民政局预防自然灾害应急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对全县养老机构预防自然灾害工作进行领导和指挥。应急工作小组由县民政局局长黄金茶任组长，副局长周春盛任副组长，养老和慈善事业促进股干部为成员。各养老机构要成立相应的应急工作小组，明确工作责任。

1、灾害发生前，应密切注意气象、地震和灾害预报部门发出的灾情预警，及时发布预警信息，落实预防措施，加固好易发生自然灾害事故的基础设施，尽量消除灾害隐患，确保灾害损失降至最低。

2、灾害发生后，及时启动养老机构自然灾害应急预案，应急领导小组加强对自然灾害事故的领导和管理，统一指挥抗灾救灾工作，第一时间赶赴灾害现场核查灾情，参与灾情处置，做好养老机构入住人员的转移安置，妥善安排好受灾机构入住人员生活等事宜，收集汇总灾情，1小时内完成灾情初步报送，并做好灾情续报。

3、灾情稳定后，协助受灾养老机构积极争取恢复重建资金，帮助灾后恢复。鼓励社会组织、社工、志愿者等社会力量参与抗灾救灾和灾后恢复重建工作，开展心理疏导和精神慰藉，确保受灾养老机构生产生活忙恢复正常秩序。

1、落实24小时值班制度。台风、汛期等灾害期间实行24小时值班人员在岗值班、领导在岗带班制度。应急小组成员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

2、及时开展查灾核灾救灾工作。及时收集灾害信息，与相关部门做好对接，深入受灾现场核查灾情，形成灾情报告。协助做好受灾养老机构的抗灾救灾和恢复重建工作。

3、强化应急救援保障。做好食品、饮水、衣物等救灾物资的调集和发放工作，落实好查灾核灾等应急车辆保障。保证组织落实、人力落实、应急物资落实，以最快的、最高效的办法处置事件，确保养老机构入住人员的安全。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